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二段 144 號 10 樓
聯絡方式：02-25167883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

發文字號：(109)柏信字第 1090000307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旨：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經理之「柏瑞新興亞太策略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變更基金保管機構，爰修訂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下簡稱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等事項。

說明：

- 一、本次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公告事項修訂內容，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09年8月7日金管證投字第1090351235號函核准。
- 二、本次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之修訂重點如下：
 - (一)本基金之基金保管機構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新保管費率由0.26%調降為0.25%。
- 三、本基金之基金資產移轉基準日謹訂於109年9月28日(一)。
- 四、上述之公告事項修訂內容詳如附件為本基金信託契約修正條文對照表、公開說明書修正對照表及簡式公開說明書修正對照表。另修正後公開說明書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pinebridge.com.tw>)下載。

附件：1. 核准函: 109 年 8 月 7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90351235 號。
2. 公告函。
3. 受益人通知信樣本。

正本：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銀行信託部、日盛商業銀行個人理財處、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臺灣銀行信託部、安泰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聯邦銀行財富管理部、玉山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彰化銀行信託處、華泰商業銀行信託部、臺灣新光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瑞興銀行信託部、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京城銀行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高雄銀行信託部、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證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有限責任淡水第一

信用合作社、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有限責任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個金產品行銷部、陽信銀行財富管理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華泰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臺灣新光銀行財富管理部、國泰世華銀行財富管理部、台北富邦銀行總行投資商品處、瑞興銀行財管部、三信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京城銀行財富管理部。

總經理 董俊男